

惠特科技(股)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107 年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並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 本公司目前不定期於內部集會中宣導社會責任相關議題，尚未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規劃將於 108 年度第三季開始定期辦理之。	本公司已規劃辦理。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 本公司為有效履行社會責任，係以行政管理處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權責單位，並自 108 年 5 月 31 日董事會起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係參考市場薪資調查及個人學經歷而訂定之標準，且於章程中明定員工酬勞比例，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應屬合理。此外，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行為指南」等規範員工之行為準則以結合企業社會責任，並於年度績效評核時，將員工行為狀況列入評核考量，如有特殊情事則另透過員工管理辦法表揚獎勵或懲處。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例如執行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委託合格廠商回收各類廢棄物，另推動電子化公文的傳簽，文書用紙盡量雙面使用及回收紙張再利用，以減少紙張用量，及鼓勵自帶餐具等，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 本公司為設備製造商，於製造過程中並無污染廢液及廢水產生，另公司對於環境之管理，係依據國內環安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 本公司不定期對員工宣導節能減碳等環保意識，提倡隨手關燈、節約水電及廢紙再利用等舉手之勞環保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已依據勞動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訂定「工作規則」及「員工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程序，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本公司設置多種員工意見申訴管道，包含職場暴力諮詢、申訴管道以預防職場暴力，員工可透過勞資會議、電子郵件及年度績效考核面談等機制，提出申訴或陳述不同意見，並由專責單位妥善處理，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關係。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定期辦理健康檢查，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職業安全衛生室，以保障員工安全及身心健康。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月會或以電子郵件、勞資會議等方式通知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本公司每年舉辦年度晉升作業以鼓勵員工發展能力，同時舉辦教育訓練，依其職涯發展適當提供培訓。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並未直接銷售予一般消費者；針對企業客戶，本公司設有專職售後服務單位，提供客戶售後服務及產品使用之各項諮詢，並受理客訴案件。	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已通過 ISO9001 之國際認證，對產品及服務之提供皆符合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定。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	✓		(八) 本公司訂有「供應廠商管理辦法」，與供應商來往前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先進行評估，另自 108 年度第二季起，已要求新供應商簽具「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以期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於環境保護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九)本公司目前與主要供應商並未簽訂契約，惟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並依該辦法對往來供應商定期進行評鑑，另若供應商有嚴重影響環境之行為等之紀錄，本公司將不會將其納入合格供應商之列。且自 108 年度第二季起，本公司已要求新供應商簽具「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其中載明若供應商有違反相關規範，本公司得請求損害賠償及解除或終止契約。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本公司於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將依實際運作情形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故不適用。				